

#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 推进全省档案重点工作任务措施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档案工作重要批示精神，结合辽宁实际，制定本措施。

## 一、贯彻实施好新修订档案法

1. 学习宣传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》。

**落实措施：**(1)做好宣传解读和教育培训。(2)围绕“6·9 国际档案日”、“12·4 全国法制宣传日”等重要时间节点，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营造良好普法氛围，增强全社会档案意识。

**完成时限：**长期推进

**责任单位：**全省各级档案部门（机构）

2. 修改完善档案工作相关法规制度。

**落实措施：**(1)根据新修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》，修订《辽宁省档案条例》。(2)做好档案相关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立改废释工作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启动《辽宁省档案条例》修订工作，完成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。

**完成时限：**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》修

订进程，完成相关工作。

**责任单位：**全省各级档案主管部门，沈抚示范区管委会档案部门

3. 制定档案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。

**落实措施：**（1）各地区制定档案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。（2）做好规划的贯彻实施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开展制定各级档案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。

**完成时限：**根据全国档案“八五”普法工作安排，完成相关工作。

**责任单位：**全省各级档案主管部门，沈抚示范区管委会档案部门

4. 建立档案局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。

**落实举措：**（1）建立各级档案局馆联席会议制度。（2）定期召开档案局馆联席工作会议，强化协同，推进重点工作和重要事项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各级档案局、档案馆实现工作力量统筹，普遍建立局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，实现“局馆分工不分家、档案工作一盘棋”。

**完成时限：**长期推进

**责任单位：**全省各级档案局、档案馆

**二、把蕴含党的初心使命的红色档案保管好、利用好**

### 1. 开展红色档案资源专项调查。

**落实措施：**（1）明确红色档案范围，制定开展红色档案资源调查工作办法。（2）建立本区域红色档案资源数据库，对红色档案资源的数量、保管情况等进行全面登记。（3）省档案馆建立全省红色档案资源总库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摸清全省红色档案资源基本情况，建立全省红色档案资源统计台账。

**完成时限：**2022年12月底

**责任单位：**全省各级档案局、档案馆，沈抚示范区管委会档案部门

### 2. 做好红色档案接收和征集。

**落实措施：**（1）制定红色档案接收、征集工作方案。（2）开展红色遗迹遗址档案资料征集工作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完成阶段性接收和征集工作，开展新接收、征集的档案资料整理。

**完成时限：**长期推进

**责任单位：**全省各级档案局、档案馆，沈抚示范区管委会档案部门

### 3. 红色档案保护与开发。

**落实措施：**（1）开展红色档案的抢救、修复、整理和数字化等工作。（2）利用新媒体技术开发档案文化精品，更好发挥档案工作存史资政育人作用。（3）建立全省红色档案资

源共享平台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服务全省党史学习教育，公布一批红色档案。

**完成时限：**长期推进

**责任单位：**全省各级档案局、档案馆，沈抚示范区管委会档案部门

4. 举办好“百年恰是风华正茂”档案文献展等展览。

**落实举措：**（1）举办好“百年恰是风华正茂”档案文献展，生动展现中国共产党的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。（2）继续办好“红色起点——中国共产党领导辽宁人民抗日斗争档案文献展览”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在落实好相关防疫要求的前提下，举办好展览。

**完成时限：**2021年12月底

**责任单位：**省档案局、省档案馆

**三、把新时代党领导人民推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奋斗历史记录好、留存好（脱贫攻坚和疫情防控档案归集）**

1. 脱贫攻坚档案和疫情防控档案目录报送。

**落实举措：**（1）对全省两类档案目录报送工作进行通报。（2）通过调研、指导等方式督促各地区按时序完成相关任务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原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单位、各级

应对疫情工作临时机构、联防联控机制成员单位 2020 年年底形成的脱贫攻坚档案和疫情防控档案目录（省中直任务单位含电子档案及档案数字复制件）按照要求向同级档案馆报送，乡镇脱贫攻坚档案目录报送县级档案馆。

**完成时限：**2021 年 10 月底

**责任单位：**全省各级档案局和档案馆，沈抚示范区管委会档案部门，全省各级任务单位

2. 脱贫攻坚档案和疫情防控档案移交。

**落实举措：**（1）对全省两类档案移交工作进行通报。（2）通过调研、指导等方式督促各地区按时序完成相关任务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省（中）直任务单位形成的脱贫攻坚和疫情防控档案向省档案馆移交，县乡两级脱贫攻坚档案按照要求向县级档案馆移交，应对疫情工作临时机构形成的档案向同级档案馆移交。

**完成时限：**2021 年 12 月底

**责任单位：**全省各级档案局和档案馆，沈抚示范区管委会档案部门，相关任务单位

3. 脱贫攻坚档案和疫情防控档案专题库建设。

**落实举措：**（1）制定两类档案专题数据库建立规划。（2）做好两类档案目录、电子档案及档案数字复制件审核、验收和汇总，建设专题档案数据库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省、市两级档案馆建成两类档案专题

数据库。

**完成时限：**2021年12月底

**责任单位：**全省各级档案局和档案馆，沈抚示范区管委会档案部门

4. 把记录新时代辽宁振兴发展历程的各类档案资料收集整理好。

**落实举措：**(1) 各立档单位按照档案法要求，把属于归档范围的文件材料收集齐全、整理规范、按期移交。(2) 档案馆开展到期进馆档案的接收。(3) 加大馆(室)藏档案解密和开放审核工作力度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档案馆制定档案接收工作规划，开展档案接收、解密、开放审核工作。

**完成时限：**长期推进

**责任单位：**全省各级档案部门(机构)

#### **四、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、服务人民群众**

1. 推动省档案馆高频事项接入“辽事通”。

**落实举措：**(1) 梳理整合可供查询的数据信息，为与“辽事通”对接进行技术准备。(2) 与省营商局进行对接，将档案查询、预约查档等功能接入“辽事通”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省档案馆档案利用查询、档案查档预约事项接入“辽事通”。

**完成时限：**2021年12月底

**责任单位：**省档案局、省档案馆

2. 推动民生档案共享利用试点。

**落实举措：**（1）沈阳地区综合档案馆建立以婚姻档案为主体的民生档案数据库。（2）依托沈阳市民生档案跨馆利用平台项目，以区块链技术为支撑，开展区域试点工作。（3）总结经验，并在全省范围内进行推广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沈阳市婚姻档案实现异地查询、跨馆出证。

**完成时限：**2021年12月底

**责任单位：**沈阳市档案局、沈阳市档案馆

3. 推进电子发票电子化归档工作。

**落实举措：**（1）按照《辽宁省开展增值税电子发票电子化报销、入账、归档试点工作实施细则》开展业务指导。（2）任务单位完成试点工作，形成试点工作总结报告。（3）对已具备验收条件的试点单位进行验收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完成试点工作

**完成时限：**2021年10月底

**责任单位：**省档案局，试点任务单位

## 五、做好“十四五”档案事业发展规划相关工作

**落实措施：**（1）贯彻落实《“十四五”全国档案事业发展规划》。（2）各地区根据《“十四五”全国档案事业发展规划》，结合实际，编制本地区“十四五”档案事业发展规划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印发各地区“十四五”档案事业发展规划，推动“十四五”档案工作开好局、起好步。

**完成时限：**2021年12月底

**责任单位：**全省各级档案主管部门，沈抚示范区管委会档案部门

## **六、夯实档案工作基础**

1. 开展档案安全风险隐患治理。

**落实措施：**（1）推进综合档案馆馆库建设。（2）持续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，适时通报相关情况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建立全省综合档案馆馆库建设基本情况台账，督促存在安全隐患或不符合面积等要求的档案馆（室）进行新建或改造。

**完成时限：**长期推进

**责任单位：**全省各级档案部门（机构）

2. 加快省档案馆区域性国家重点档案保护中心建设。

**落实举措：**（1）完善省档案馆区域性国家重点档案保护中心建设工作制度。（2）开展东三省档案保护工作培训。（3）发挥档案保护引领辐射作用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开展档案保护交流与合作。

**完成时限：**长期推进

**责任单位：**省档案馆

3. 完善省电子档案备份中心建设。



**落实举措：**(1)完善省电子档案备份中心相关备份办法。(2)规范市、县级档案馆的异地备份工作。(3)推进部分省直单位电子档案备份工作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制定“辽宁省电子档案备份中心建设办法”，省电子档案备份中心新接收部分单位数据。

**完成时限：**2022年12月底

**责任单位：**省市档案局、档案馆，沈抚示范区管委会档案部门，省直各单位档案部门

4. 加快推进档案信息化工作。

**落实举措：**(1)推进档案信息化基础设施、设备及应用系统建设。(2)对照《“十四五”辽宁省档案事业发展规划》，档案馆、机关、企业制定本单位本部门档案数字化工作计划。(3)持续推动数字档案馆(室)建设。(4)着力推进婚姻档案数字化工作。

**年底前预期效果：**完成本单位本部门档案数字化工作计划制定。

**完成时限：**持续推进

**责任单位：**全省各级档案部门(机构)

## 七、工作要求

全省各级档案部门(机构)要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对档案工作重要批示精神，自觉对表对标，着力吃透党中央精神，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

时期重要政治任务，深化理解、提高认识，不断增强贯彻落实的思想自觉、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，确保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在辽宁落地见效。